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下午一時五十分整
地點：彰化縣北斗鎮新工三路 60 號【工業區管理中心一樓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與委託代理人代表出席股份總數共計 43,618,909 股，(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股數 560,16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 45,662,700 股之 95.52%，已達法定開會成數。
出席董事：董事 東大發資產管理(股)公司 代表人 葉錫宜、董事 莊正國
董事 高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李義隆、獨立董事 許智誠
列席：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宇廷會計師、總經理 陳宏仁
鄭秀珠律師事務所 鄭秀珠律師、財務主管 葉雅彤
主席：東大發資產管理(股)公司 代表人 葉錫宜 記錄：張莉蓁

一、宣佈開會：本席宣佈本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正式開始。

二、主席致詞：各位股東、各位貴賓大家好，歡迎大家在百忙之中，蒞臨參加本次股東會，現在會議開始進行。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一一一年度營業狀況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一一一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1.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規定「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2%~10%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

2.本公司一一一年度提撥員工酬勞 927,993 元及董事酬勞 859,253 元，佔分配前之稅前利益 18,256,486 元之比例分別為 5.08% 及 4.71%，業經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通過，皆以現金方式發放，並與一一一年度費用估列金額相同。

第四案：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陳宏仁總經理與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內容：略)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 說明：1.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與合併財務報表，業經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
- 2.上開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宇廷會計師與羅文振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 3.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個體與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四與附件五。
- 4.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43,327,256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560,160 權及已扣除公司法第一九七條之一無表決權數 291,653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9,961,246 權 (含電子投票 557,397 權)	92.23%
反對權數：212 權 (含電子投票 212 權)	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3,365,798 權 (含電子投票 2,551 權)	7.76%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 說明：1.本公司一一一年期初未分配盈餘 24,230,399 元，本期稅後盈餘 14,269,938 元，依公司法 237 條規定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計 1,426,994 元，加計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6,127,403 元，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63,200,746 元。
- 2.擬分派股東紅利每股現金股利 0.37 元，共計 16,895,199 元，分配後之期末未分配盈餘 46,305,547 元。
- 3.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六。
- 4.現金股利分派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計算，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並俟股東常會決議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 5.如嗣後因股權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配息比率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於上述配發金額內，授權董事會調整並公告之。

6.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43,327,256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560,160 權及已扣除公司法第一九七條之一無表決權數 291,653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8,297,350 權 (含電子投票 557,396 權)	88.39%
反對權數：212 權 (含電子投票 212 權)	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5,029,694 權 (含電子投票 2,552 權)	11.60%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1.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酌修文字及增訂條文。

2.「公司章程」修訂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3.敬請 決議。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43,327,256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560,160 權及已扣除公司法第一九七條之一無表決權數 291,653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8,297,208 權 (含電子投票 557,254 權)	88.39%
反對權數：354 權 (含電子投票 354 權)	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5,029,694 權 (含電子投票 2,552 權)	11.60%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討論。

說明：1.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臺證治理字第 1120004167 號公告修正第 3、6-1、22 條條文，以提高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之董事會決議門檻，及規範應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

2.「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3.敬請 決議。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43,327,256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560,160 權及已扣除公司法第一九七條之一無表決權數 291,653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8,297,208 權 (含電子投票 557,254 權)	88.39%
反對權數：356 權 (含電子投票 356 權)	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5,029,692 權 (含電子投票 2,550 權)	11.60%

六、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選舉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 7 席(含 3 席獨立董事)。

說明：1.本公司第十屆董事任期將於 112 年 8 月 21 日屆滿，經董事會決議，擬於本次股東常會提前全面改選董事；應選任董事 7 席(含 3 席獨立董事)，新任董事均自本次股東常會選任後起即就任，原任董事同時解任。新任董事任期 3 年，自 112 年 5 月 25 日起至 115 年 5 月 24 日止。

2.依公司法 192 條之一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會提名及持股 1%以上股東書面提名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 112 年 4 月 13 日董事會檢核通過，其相關資料如下：

類別	姓名	主要學經歷	現職	備註
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候選人	東大發資產管理(股)公司	-	普惠醫工(股)公司董事長	
	高大科技(股)公司	-	普惠醫工(股)公司副董事長	
	陳伯禎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學士 ●普惠醫工(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品泰吉有限公司負責人	品泰吉有限公司負責人	
董事會提名之	許智誠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資訊科學博士 ●紐約州立大學石溪分校資訊科學碩士 ●台灣大學資訊工程學士 ●美國 IBM 資深工程師 ●台灣中央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助理教授 ●台灣中央大學育成中心指導老師 ●台灣中央大學企業資源規劃中心指導老師 ●台灣中央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副教授	台灣中央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副教授	具有資訊管理專長、危機處理專長，於任職期間秉持獨立、客觀的立場，提供專業且具建設性的建議，對本公司有相當之助益，公司仍需借重其專業之處，故繼續提名為後候選人

獨立董事候選人	黃昱勳	●國立台北大學會計碩士 ●銘傳大學會計系學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經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組長 ●丞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丞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高任首	●長榮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博士 ●國立高雄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電子工程學士 ●雅蘭丁企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愛的時尚休閒旅館副總 ●台南啤酒花大酒店副總 ●普惠醫工(股)公司薪酬委員 ●樹德科技大學休閒與觀光管理系助理教授	樹德科技大學休閒與觀光管理系助理教授	
持股1%以上股東書面提名之董事候選人	億代富國際(股)公司	-	-	
	大普投資(股)公司	-	普惠醫工(股)公司董事	
	許國基	●國立高雄大學國際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中州技術學院國際貿易系學士 ●普惠醫工(股)公司董事 ●普惠醫工(股)公司董事長 ●普惠醫工(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普惠醫工(股)公司執行長	普惠醫工(股)公司執行長	
	莊正國	●聯合工專工業管理科系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系企業高階管理碩士	普惠醫工(股)公司董事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管理組博士班(就讀中) ●普惠醫工(股)公司台灣廠總經理 ●普惠醫工(股)公司副董事長 ●普惠醫工(股)公司董事		
持 股 1 % 以 上 股 東 書 面 提 名 之 獨 立 董 事 候 選 人	翁銘章	●美國德州農工大學(Texas A&M)經濟學博士 ●國立台北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國立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科學系學士 ●國立高雄大學應用經濟學系主任 ●國立高雄大學推廣教育中心主任 ●國立高雄大學高階管理人才培育中心主任 ●國立高雄大學應用經濟學系副教授	國立高雄大學應用經濟學系副教授	具有財務金融、公司治理專才經驗並熟稔相關法令，秉持獨立性並提供專業建議，有助於公司運作與保護股東之權益
	林玫君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學院碩士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靜宜大學會計學系兼任助理教授及專業技術人員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靜宜大學會計學系兼任助理教授及專業技術人員	
	黃木榮	●史蒂文斯理工學院博士(STEVENS I.T. USA)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業管理碩士 ●國立成功大學工業管理學士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資管系教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會計系教授	●益張實業(股)公司董事 ●千島精密(股)公司顧問	

3.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當選職稱	戶號或身份證 統一編號	戶名或姓名	得票權數
董事	307	高大科技(股)公司	9,633,063 權
董事	304	東大發資產管理(股)公司	11,498,438 權
董事	3	莊正國	44,802,067 權
董事	321	億代富國際(股)公司	44,755,299 權
獨立董事	A12817****	黃昱勳	59,398,224 權
獨立董事	314	許智誠	59,296,666 權
獨立董事	294	高任首	58,985,295 權

七、其他議案：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1.依公司法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規定辦理。

2.本公司補選後之新任董事如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該公司董事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爰依公司法 209 條規定，擬提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同意解除該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3.擬提請解除競業禁止之董事候選人競業情形如下：

候選人姓名	同類業務名稱
億代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批發業 醫療器材零售業

4.敬請 決議。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43,327,256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560,160 權及已扣除公司法第一九七條之一無表決權數 291,653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4,847,480 權 (含電子投票 558,152 權)	80.42%
反對權數：434 權 (含電子投票 434 權)	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8,479,342 權 (含電子投票 1,574 權)	19.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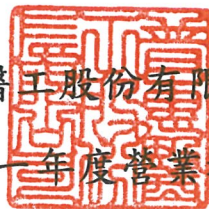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時間：本日下午二時五十六分。

【附件一】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全球籠罩在 COVID-19 疫情下已逾兩年，111 年各國仍持續受新型變種病毒影響，經濟復甦呈現緩步且艱鉅，另全球通貨膨脹致物價上漲壓力升高、各國央行升息政策不斷、烏俄戰爭影響原料供應鏈、新臺幣兌美元貶值等不利之因素影響，普惠集團在面臨種種嚴峻考驗下，持續採取保守穩健策略因應整體市場變化所帶來之衝擊，並持續發展集團長期佈局規劃，感謝各位股東對普惠團隊的支持與信賴，更感謝普惠全體同仁的努力及辛勞，公司才能保有穩定之營收成果。茲就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結果及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計畫提出報告如下：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結果

(一)實施成果：

單位：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677,036	724,608	(47,572)	-6.57%
營業淨利	3,651	58,242	(54,591)	-93.73%
營業外淨收入	14,325	4,275	10,050	235.09%
稅後淨利	14,270	38,772	(24,502)	-63.20%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11 年僅設定內部預算目標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分析：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2.13	44.2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0.87	216.49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210.82	132.47
	速動比率(%)	103.78	58.36
	利息保障倍數	5.03	22.10

2.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資產報酬率(%)		1.79	4.16
權益報酬率(%)		2.33	6.70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3.94	15.17
純益率(%)		2.11	5.35
每股盈餘(元)		0.32	0.99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金額為新台幣 7,121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1%，主要研發面向為外科接管、抽痰包、伸縮型安全彎針、酒精棉片、廢棄空針收集盒等。

二、一一二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本年度經營方針

全球景氣降溫及受新冠疫情影響，各國企業皆開始著手產業供應鏈夥伴之檢視及長期佈局，普惠集團將積極開發各區域銷售之可行性，為集團生產基地之地緣優勢創造更大之價值，另預期112年整體生產及銷售狀況將緩步恢復，惟受疫情於110年第四季及111年第一季影響，本公司因產能不足造成客戶缺貨而掉單之影響仍持續發酵中，因醫療耗材之特性為一經醫護人員採用則有較長之產品銷售週期，除非競爭對手有重大產品不良、無法正常供貨或大幅漲價，否則被取替代之可能性極低，因此面對111年掉單之不利因素，普惠集團將持續檢視生產成本、優化生產效率、加強採購能力等，以提升產品成本優勢，為112年新標案開標時，以較優勢之報價重新取得訂單，另持續投入各種滅菌級醫療耗材及長照市場相關耗材研發，增加公司產品組合及產品廣度，以創造公司未來成長動能；另本集團越南二廠已通過ISO13485認證核准，預計於本年度第三季前完工並陸續取得生產成品及外銷之許可證，除能為本集團貢獻產能外，亦有利於越南一廠生產效率提升及改善，持續創造公司之競爭優勢。

(二)研發方向

- 1.持續改善安全型注射針筒、酯質類安全型免針加藥、癌症治療用安全型彎針、輸液類與血液透析迴路等既有產品。
- 2.一般科別醫療耗材產品開發，如檢驗科使用之採血針、呼吸照護之鼻氧管、氧氣面罩、滅菌級紗布、病患識別帶、酒精棉片(滅菌)等。
- 3.長照醫療耗材產品開發，如矽質胃管(滅菌)、矽質尿管(滅菌)。
- 4.高經濟價值之新型醫療耗材開發，如癌症注射用之低殘留量免針接頭、顯影注射用高壓閥類系統。
- 5.持續評估高階導管產品之開發效益，如體外循環導管及中央靜脈導管。

(三)重要產銷政策

- 1.建構完整供應鏈伙伴，確保原物料之品質及供應無虞，進而縮短生產週期並降低庫存成本。
- 2.加強採購議價能力、提昇研發設計能力、改善製程效率、嚴格控管生產成本，以提升產品競爭力。
- 3.持續導入自動化生產，提高產品品質及交貨效率以滿足現有客戶並拓展潛在客戶。
- 4.積極開發新客源以提高市場佔有率，並調整產品銷售結構，提升獲利能力。

(四)預期銷售數及依據

公司之預計銷售數量係依據對112年度之市場概況預測及客戶潛力評估，並依據公司預計達成之目標，同時考量整體產業及經濟景氣狀況作預測，預計112度營業銷售狀況將較111年度成長。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競爭環境

在市場變動和產業競爭下，臺灣廠商近年尋求產業轉型並積極研發技術層次較高及產品毛利較好的高階產品，例如研發技術層次較高及產品毛利較好的高階導管，以擴大臨床應用層面。部分廠商也透過建廠擴大產能並積極改善製程管理，或是將較低毛利的產品移至生產成本較低的國家生產。因此，研發技術層次較高之醫療產品及降低成本勢必是未來市場的走向。為因應符合市場需求之醫療產品的需求湧現，本公司對醫療耗材的研發重點將朝向性能佳、品質高、成本低、安全化、高效益等方向發展。

(二)法規環境

各國政府及國際標準組織 ISO 對醫療器材法規與標準的修訂持續進行中，如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US FDA)啟動《FDARA》等相關法案、歐盟宣布《醫療器材法規》MDR 及《體外診斷醫療器材法規》IVDR 於 2021 年 5 月及 2022 年 5 月實施、日本《藥品和醫療器材法》對產品註冊要求、品質管理系統及驗證機構有較大幅度的變革，本公司亦無法置身事外。因此，本公司將積極遵循國際醫材法規的要求，透過法規遵循與品質提升與國際接軌，協助全球業務的開展，以臻永續經營與成長的目標。

(三)總體經濟環境

依據聯合國報告資料顯示，2050 年全世界人口推估將有 97 億人，其中，65 歲以上的老年人口將超過 15 億人，約占總人口的 16%，隨著人口高齡化，預期未來醫療支出將持續攀升，且醫療耗材產品會隨著疾病形態的改變及醫療技術的進步而有所精進，與生命和社會福祉息息相關，較不易受景氣變化而造成波動，故未來仍將維持長期穩定成長。

四、未來發展策略

本公司於醫療耗材產業中耕耘達數十年，主要產品於各大醫學中心及醫療院所皆已被普遍採用並獲得相當程度之依賴，因此除原有產品持續改良並規模量產以擴大國內外市場佔有率外，並逐步佈局滅菌級醫療耗材及長照市場相關耗材，以因應人口高齡化之市場需求。

普惠團隊秉持「完美品質、尊重生命」之理念為宗旨，提供符合市場趨勢之高品質產品外，並持續改良及研發產品，以提升醫療人員執業效率及安全，另不斷優化製程及管理績效以持續追求營運成長與獲利，本人藉此機會感謝各位董事及股東長久以來對公司之信賴與鼓勵，普惠團隊將持續不斷的改變、創新及進步，竭盡全力地達成各位股東之期望！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二】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宇廷會計師及 羅文振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本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翁銘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附件三】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前後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四.作業流程		四.作業流程		依據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八月五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110383263號令修正發布
第三條	(董事會召集及會議通知)	第三條	(董事會召集及會議通知)	
	本公司董事會每季召集一次。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召集之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本規範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本公司董事會每季召集一次。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召集之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本規範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 除有突發緊急情事或正當理由外 ，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第十二條	(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	第十二條	(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 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但半年度財務報告依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 三、 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四、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六、董事會未設常務董事者，董事長之選任或解任。 七、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八、 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 九、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之事項或主管機關規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1.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2.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但半年度財務報告依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 3.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4.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5.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6.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7.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 8.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之事項或主管機關規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定之重大事項。 前項第<u>八</u>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外國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本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之金額，以股東權益百分之二點五計算之。）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應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對於第一項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定之重大事項。 前項第<u>七</u>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外國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本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之金額，以股東權益百分之二點五計算之。）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應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對於第一項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五.實施與修改		五.實施與修改		
本辦法之訂定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未來如有修正得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本辦法之訂定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未來如有修正得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六.修改履歷		六.修改履歷		
本辦法制訂日期 98 年 12 月 25 日。 第一次修訂日期 104 年 05 月 25 日。 第二次修訂日期 105 年 12 月 16 日。 第三次修訂日期 107 年 09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 第四次修訂日期 109 年 1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 第五次修訂日期 111 年 12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		本辦法制訂日期 98 年 12 月 25 日。 第一次修訂日期 104 年 05 月 25 日。 第二次修訂日期 105 年 12 月 16 日。 第三次修訂日期 107 年 09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 第四次修訂日期 109 年 1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		
七.附件		七.附件		
無。		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淨額為新台幣96,261仟元，占資產總額11%，對於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評估是否得以反映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所採用提列政策之適當性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決定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應收帳款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評估提列備抵損失政策之適當性，包括瞭解管理階層依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評估預期損失率之相關資料；測試帳齡之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分析備抵損失之趨勢變動及應收帳款週轉率；抽選樣本執行應收帳款函證並覆核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評估其可收回性。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應收帳款揭露之適當性。

存貨評價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淨額為新台幣79,632仟元，占資產總額9%，對於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原物料價格受市場波動與經濟狀況變化所影響，可能導致存貨價格變動幅度大，且存貨備抵評價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決定存貨評價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括執行簡易測試及瞭解管理階層評估呆滯及過時存貨之會計政策的適當性、選擇重大庫存地點執行觀察存貨盤點程序、抽核測試存貨庫齡區間之正確性並重新計算備抵呆滯損失之合理性，及取得當年度進銷存明細表，抽核測試存貨之進貨和銷貨相關憑證，並驗算存貨單位成本，評估管理階層對存貨評價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存貨有關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80326041號

金管證審字第1110348358號

黃宇廷

黃宇廷



會計師：

羅文振

羅文振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東大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66,063	7	\$93,542	1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16	10,478	1	10,13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2及六.16	79,295	9	89,578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2、六.16及七	16,966	2	23,510	2
130X	存貨	四及六.3	79,632	9	114,238	12
1410	預付款項		1,756	-	46,222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七	9,773	1	5,02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63,963	29	382,240	4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十三	6,134	1	6,134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4	422,192	46	332,920	3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5及八	96,627	10	97,558	1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及六.6及八	73,809	8	73,809	8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7	5,686	1	10,50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1	4,601	-	1,29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六.7及八	42,537	5	47,027	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51,586	71	569,249	60
1XXX	資產總計		\$915,549	100	\$951,489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東大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錫宜



錫宜

經理人：陳宏仁

宏仁

會計主管：葉雅彤

雅彤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8	\$40,000	4	\$147,994	1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六.9及十二	-	-	32,00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5	3	-	31	-
2150	應付票據		1,517	-	3,286	-
2170	應付帳款		18,047	2	14,233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0	37,678	4	49,515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5,505	1	19,365	2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六.11	49,036	5	31,440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723	1	5,645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7,509	17	303,509	3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1	107,388	12	63,377	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7	1,035	-	6,586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8,423	12	69,963	7
2XXX	負債總計		265,932	29	373,472	39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四及六.13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456,627	50	412,200	43
3200	資本公積		76,736	8	69,350	7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1,627	6	47,749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4,910	7	55,230	6
3350	未分配盈餘		38,500	4	58,398	6
	保留盈餘合計		155,037	17	161,377	17
3400	其他權益		(38,783)	(4)	(64,910)	(6)
3XXX	權益總計		649,617	71	578,017	61
	負債及權益總計		\$915,549	100	\$951,489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東大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錫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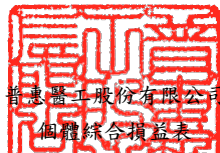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宏仁



會計主管：葉雅彤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一年度		一〇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5及七	\$546,866	100	\$627,98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3、六.18及七	(456,009)	(83)	(440,111)	(70)
5900	營業毛利		90,857	17	187,869	30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1,130)	-	(1,757)	-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1,757	-	1,151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91,484	17	187,263	30
6000	營業費用	六.18				
6100	推銷費用		(45,115)	(8)	(51,006)	(8)
6200	管理費用		(39,095)	(7)	(59,559)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121)	(2)	(5,583)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16	(20)	-	(257)	-
	營業費用合計		(91,351)	(17)	(116,405)	(19)
6900	營業利益		133	-	70,858	1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19	159	-	32	-
7010	其他收入	六.19及七	7,442	1	4,68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9及七	13,037	3	(158)	-
7050	財務成本	六.19	(4,017)	(1)	(2,917)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4	(285)	-	(14,20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336	3	(12,564)	(2)
7900	稅前淨利		16,469	3	58,294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21	(2,199)	-	(19,522)	(3)
8200	本期淨利		14,270	3	38,772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4及六.20	26,127	5	(5,986)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1	-	-	(3,694)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6,127	5	(9,680)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0,397	8	\$29,092	5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六.2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32		\$0.9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32		\$0.9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東大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錫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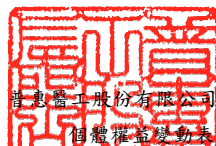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宏仁



會計主管：葉雅彤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XXX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六.13	\$391,800	\$61,863	\$37,680	\$41,631	\$102,064	\$(55,230)	\$579,808
B1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069		(10,069)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3,599	(13,599)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58,770)		(58,770)
D1	110年度淨利						38,772		38,772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9,680)	(9,680)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8,772	(9,680)	29,092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14	20,400	7,487					27,887
Z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六.13	\$412,200	\$69,350	\$47,749	\$55,230	\$58,398	\$(64,910)	\$578,017
A1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六.13	\$412,200	\$69,350	\$47,749	\$55,230	\$58,398	\$(64,910)	\$578,017
B1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878		(3,878)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9,680	(9,680)		-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6,183				(6,183)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14,427)		(14,427)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8,244	(8,244)					-
D1	111年度淨利						14,270		14,270
D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6,127	26,12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270	26,127	40,397
E1	現金增資		30,000	15,600					45,60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14		30					30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六.13	\$456,627	\$76,736	\$51,627	\$64,910	\$38,500	\$(38,783)	\$649,61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東大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錫宜



錫宜

經理人：陳宏仁



會計主管：葉雅彤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6,469	\$58,294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362	18,418
A20200	各項攤提		106	161
A20900	利息費用		4,017	2,917
A21200	利息收入		(159)	(32)
A21300	股利收入		(676)	(43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0	-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0	25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1)	(114)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31	-
A299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6,475	3,36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285	14,205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59)	-
A3225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130	1,757
A3225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1,757)	(1,15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48)	1,566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0,263	(9,54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6,544	(4,537)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18,131	(27,585)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44,466	(22,61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753)	3,780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		(28)	(1,080)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769)	2,175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814	(11,82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	-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9,380)	(1,47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632)	37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3,651	26,88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59	3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894)	(2,75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9,366)	(21,60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0,550	2,561

(接次頁)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東大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錫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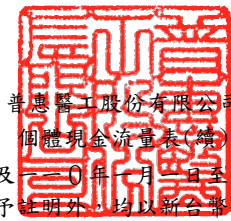
錫宜

經理人：陳宏仁

宏仁

會計主管：葉雅彤

雅彤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62,803)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508)	(20,35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9	2,11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23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384	(7,01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676	43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5,052)	(25,054)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舉借短期借款		465,631	388,056
C00200	償還短期借款		(573,625)	(315,25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2,000	140,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74,000)	(108,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93,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1,393)	(23,61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4,427)	(58,77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7,887
C04600	現金增資		45,60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763)	(4,09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2,977)	46,21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7,479)	23,71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3,542	69,82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1	\$66,063	\$93,542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東大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錫宜



經理人：陳宏仁



會計主管：葉雅彤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淨額為新台幣 96,730 仟元，占資產總額 10%，對於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評估是否得以反映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所採用提列政策之適當性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決定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應收帳款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評估提列備抵損失政策之適當性，包括瞭解管理階層依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評估預期損失率之相關資料；測試帳齡之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分析備抵損失之趨勢變動及應收帳款週轉率；抽選樣本執行應收帳款函證並覆核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評估其可收回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應收帳款揭露之適當性。

存貨評價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淨額為新台幣 180,031 仟元，占資產總額 19%，對於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原物料價格受市場波動與經濟狀況變化所影響，可能導致存貨價格變動幅度大，且存貨備抵評價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決定存貨評價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括執行簡易測試及瞭解管理階層評估呆滯及過時存貨之會計政策的適當性、選擇重大庫存地點執行觀察存貨盤點程序、抽核測試存貨庫齡區間之正確性並重新計算備抵呆滯損失之合理性，及取得當年度進銷存明細表，抽核測試存貨之進貨和銷貨相關憑證，並驗算存貨單位成本，評估管理階層對存貨評價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存貨有關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80326041號
金管證審字第1110348358號

黃宇廷

黃宇廷



會計師：

羅文振

羅文振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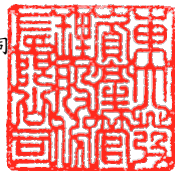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92,743	9	\$119,247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15	10,478	1	10,13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2及六.15	96,669	10	93,574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2、六.15及七	61	-	246	-
130X	存貨	四及六.3	180,031	19	239,667	23
1410	預付款項		33,013	3	48,237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622	1	3,48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19,617	43	514,588	5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十三	6,134	1	6,13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4及八	314,705	33	299,317	2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及六.5及八	73,809	8	73,809	7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6及八	86,660	9	88,073	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0	4,828	1	1,64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六.6及八	51,329	5	52,869	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37,465	57	521,847	50
1XXX	資產總計		\$957,082	100	\$1,036,435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東大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錫宜



錫宜

經理人：陳宏仁

宏仁

會計主管：葉雅彤

雅彤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7	\$44,645	5	\$183,294	1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8	-	-	32,00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4	3,743	-	2,697	-
2150	應付票據		1,517	-	3,286	-
2170	應付帳款		20,408	2	30,024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9	57,119	6	69,996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16,565	2	30,052	3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六.10	49,036	5	31,440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16	6,009	1	5,66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99,042	21	388,455	3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0	107,388	11	63,377	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6	1,035	-	6,586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8,423	11	69,963	7
2XXX	負債總計		307,465	32	458,418	4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四及六.12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456,627	48	412,200	40
3200	資本公積		76,736	8	69,350	7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1,627	5	47,749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4,910	7	55,230	5
3350	未分配盈餘		38,500	4	58,398	6
	保留盈餘合計		155,037	16	161,377	15
3400	其他權益		(38,783)	(4)	(64,910)	(6)
3XXX	權益總計		649,617	68	578,017	56
	負債及權益總計		\$957,082	100	\$1,036,435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東大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錫宜



錫葉

經理人：陳宏仁

宏陳

會計主管：葉雅彤

雅葉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一年度		一〇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4	\$677,036	100	\$724,60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3、六.17	(542,631)	(80)	(515,083)	(71)
5900	營業毛利		134,405	20	209,525	29
6000	營業費用	六.17				
6100	推銷費用		(63,368)	(9)	(70,089)	(10)
6200	管理費用		(60,245)	(9)	(75,354)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121)	(1)	(5,583)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15	(20)	-	(257)	-
	營業費用合計		(130,754)	(19)	(151,283)	(21)
6900	營業利益		3,651	1	58,242	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8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355	-	1,168	-
7010	其他收入		5,892	1	2,50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536	2	3,563	-
7050	財務成本		(4,458)	(1)	(2,96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325	2	4,275	-
7900	稅前淨利		17,976	3	62,517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20	(3,706)	(1)	(23,745)	(3)
8200	本期淨利		14,270	2	38,772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9及六.20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127	4	(5,986)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3,694)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6,127	4	(9,680)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0,397	6	\$29,092	4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4,270		\$38,772	
8620	非控制權益		-		-	
			\$14,270		\$38,77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40,397		\$29,092	
8720	非控制權益		-		-	
			\$40,397		\$29,092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六.2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32		\$0.9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32		\$0.9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東大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錫宜

經理人：陳宏仁

會計主管：葉雅彤

普惠豐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XXX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六.12	\$391,800	\$61,863	\$37,680	\$41,631	\$102,064	\$(55,230)	\$579,808
B1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069		(10,069)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3,599	(13,599)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58,770)		(58,770)
D1	110年度淨利						38,772		38,772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9,680)	(9,680)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8,772	(9,680)	29,092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13	20,400	7,487					27,887
Z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六.12	\$412,200	\$69,350	\$47,749	\$55,230	\$58,398	\$(64,910)	\$578,017
A1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六.12	\$412,200	\$69,350	\$47,749	\$55,230	\$58,398	\$(64,910)	\$578,017
B1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878		(3,878)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9,680	(9,680)		-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6,183				(6,183)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14,427)		(14,427)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8,244	(8,244)					-
D1	111年度淨利						14,270		14,270
D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6,127	26,12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270	26,127	40,397
E1	現金增資		30,000	15,600					45,60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13		30					30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六.12	\$456,627	\$76,736	\$51,627	\$64,910	\$38,500	\$(38,783)	\$649,61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東大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錫宜



經理人：陳宏仁



會計主管：葉雅彤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7,976	\$62,517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2,917	45,599
A20200	各項攤提		2,864	2,804
A20900	利息費用		4,458	2,963
A21200	利息收入		(355)	(1,168)
A21300	股利收入		(676)	(43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0	-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0	257
A299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970	4,24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184)	(186)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31	-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59)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48)	1,566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2,550)	(3,57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85	(123)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47,826	(73,015)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2,098	(7,24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152)	3,248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		1,046	1,557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769)	2,175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9,616)	(13,302)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0,478)	1,70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67)	22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9,967	29,81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72	1,15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350)	(2,76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0,376)	(23,76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5,613	4,443

(接次頁)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東大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錫宜



錫葉
宜

經理人：陳宏仁

宏陳
仁

會計主管：葉雅彤

雅葉
彤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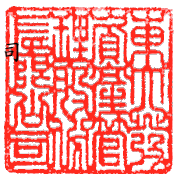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8,08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747)	(103,33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76	2,41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23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803	(9,20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676	43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392)	(61,840)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舉借短期借款		503,126	423,618
C00200	償還短期借款		(643,678)	(315,25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2,000	140,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74,000)	(108,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93,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1,393)	(23,616)
C04600	現金增資		45,60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4,427)	(58,77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7,88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763)	(4,09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5,535)	81,77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190)	(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6,504)	24,36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9,247	94,88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1	\$92,743	\$119,24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東大發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錫宜



錫宜

經理人：陳宏仁

宏仁

會計主管：葉雅彤

雅彤

【附件六】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一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餘額	24,230,399
民國一一一年度稅後淨利	14,269,938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1,426,994)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6,127,403
可供分配盈餘	63,200,746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股票	0
股東紅利－現金	16,895,199
期末未分配盈餘	46,305,547
附註：	
現金股利：每股 0.37 元	

註 1：依 111 年 9 月 7 日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 45,662,700 股計算。

註 2：紅利之分配俟一一二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

註 3：依財政部 87.4.30 台財稅第八七一九四一三四三號函規定，分配盈餘應採個別辨認方式；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係優先分配一一一年度盈餘。

註 4：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註銷、現金增資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配息率因而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註 5：本次現金紅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其他收入。

董事長：



錫宜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七】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第一章 總則 第三條之一：公司因業務需要，得對外背書保證，其作業依照公司背書保證<u>作業管理</u>辦法辦理。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u>或證券主管機關相關</u>規定辦理。	第一章 總則 第三條之一：公司因業務需要，得對外背書保證，其作業依照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辦理。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增訂文字。
第二章 股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捌億元，分為捌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額定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伍仟捌佰萬元，共計伍佰捌拾萬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之用。<u>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u> <u>本公司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及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u>	第二章 股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捌億元，分為捌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額定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伍仟捌佰萬元，共計伍佰捌拾萬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之用。	配合公司法第 167-2 條及第 267 條增訂文字與條文。
<u>第五條之一：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或若擬以低於「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三條規定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證時，應送請股東會同意且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u>		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10條之1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56-1條修訂。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u>發行股票時間及股票製作方式，應依主管機關及公司法規定辦理之。</u>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u>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依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u>	酌修文字。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保管或登錄。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保管或登錄。	
第八條：本公司停止股票過戶之期間，悉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八條：本公司停止股票過戶之期間，悉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前項期間，自開會日或基準日起算。	酌修文字。
第三章 股東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兩種，股東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年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召集之。股東會之召集，應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u>前項通知應載明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並公告，該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u>	第三章 股東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兩種，股東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年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召集之。股東會之召集，應依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增訂文字。 配合公司法第 172 條增訂。
第十二條：本公司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五七條第三款、第一七九條及相關法令規定之情事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u>本公司董事以股份設定質權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其超過之股份不得行使表決權，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u>	第十二條：本公司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五七條第三款、第一七九條及相關法令規定之情事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配合公司法第 197-1 條增訂。
第十三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	第十三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本公司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行使表決權管道之一，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依法令規定辦理。	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本公司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依法令規定辦理。	配合經濟部 111 年 2 月 25 日經商字第 11102407120 號函修正。
第四章 董事及經理人 第十五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之。董事之選舉方式為「累積投票制；股東會選任董事時，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董事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u>董事選舉時，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u>	第四章 董事及經理人 第十五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之。董事之選舉方式為「累積投票制；股東會選任董事時，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董事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配合公司法第 198 條及經濟部 95 年 4 月 28 日經商字第 09502054290 號函增列。
第十五條之一：前項董事名額含獨立董事名額，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獨立性認定、行使職權、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之一：前項董事名額含獨立董事人數三人；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1.配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8 條，予以彈性修訂。 2.增列獨立董事資格及應遵循之法令。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第十九條：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行之，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者，由董事長擔任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依公司法第208條規定辦理。<u>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股東會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者，會議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u> <u>依公司法第203條第4項或第203條之1第3項規定董事會由過半數之董事自行召集者，由董事互推一人擔任主席。</u>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為之。	第十九條：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行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二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之並任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由董事長指定副董事長代理之，如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行之。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為之。	配合公司法第208條及第203條第4項或第203條之1第3項規定增訂文字。
第廿五條：本公司得於董事及經理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投保責任保險。	第廿五條：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就董事及經理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付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配合公司法第193-1條酌修文字。
第六章 附則 第三十一條： 第一次至第二十五次修正：略。 <u>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百一十二年五月二十五日。</u>	第六章 附則 第三十一條： 第一次至第二十四次修正：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增列修訂日期

【附件八】

普惠醫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說明
第三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u>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另有規定外，應以章程載明，並經董事會決，且視訊股東會應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u> 以下略。	第三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以下略。	<u>配合主管機關於112/3/6公告修正「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臺證治理字第1120004167號公告修正第3、6-1、22</u>
第六條之一 (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召集通知應載事項)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下列事項： 第一、二款略。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並應載明對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所提供之適當替代措施。<u>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九第六項規定之情形外，應至少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並載明股東得向公司申請之期間及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u>	第六條之一 (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召集通知應載事項)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下列事項： 第一、二款略。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並應載明對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所提供之適當替代措施。	<u>條條文以提高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之董事會決議門檻，及規範應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u>
第廿二條 (數位落差之處理)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u>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九第六項規定之情形外，應至少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並載明股東得向公司申請之期間及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u>	第廿二條 (數位落差之處理)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	
第廿四條 修改履歷 本辦法制訂日期 94 年 05 月 09 日。 第一次修訂日期 104 年 04 月 08 日。 第二次修訂日期 109 年 12 月 24 日。 第三次修訂經董事會通過日期 110 年 03 月 04 日，並於股東會通過後施行。 第四次修訂經董事會通過日期 111 年 04 月 11 日，並於股東會通過後施行。 <u>第五次修訂經董事會通過日期 112 年 04 月 13 日，並於股東會通過後施行。</u>	第廿四條 修改履歷 本辦法制訂日期 94 年 05 月 09 日。 第一次修訂日期 104 年 04 月 08 日。 第二次修訂日期 109 年 12 月 24 日。 第三次修訂經董事會通過日期 110 年 03 月 04 日，並於股東會通過後施行。 第四次修訂經董事會通過日期 111 年 04 月 11 日，並於股東會通過後施行。	